

股票编码：002073

股票简称：软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3-021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执行与山东奥赛轮胎有限公司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1年3月2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重大合同公告》（2011-006），公告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软控机电”）、青岛软控精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软控精工”）与山东奥赛轮胎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赛轮胎”）签署的《买卖合同》和《加工定作合同》，合同金额合计57,255.20万元。后续，公司在定期报告中对该重大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持续披露。

因客户原因，该重大合同未能按约定的进度执行，2013年4月25日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公司与奥赛轮胎签署了上述合同的《终止协议书》及《补充协议书》。

一、协议主要内容

1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软控机电、软控精工与奥赛轮胎协商一致同意，2011年3月22日双方签订的《买卖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XJ20110303）、《买卖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XJ20110321）、《加工定作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MJG-06-11-002）不再履行。

2、双方一致同意，免除因上述重大合同因不再履行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，双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。

3、生效条件：《终止协议书》、《补充协议书》由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重大合同终止对本公司的影响

1、奥赛轮胎一直未按合同条款支付预付款，因此该项目未正式启动，终止该重大合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影响。

2、针对该重大合同，于2011年销售检测产品确认收入255万元，2012年末销售产品因此未确认收入。因客户投资项目取消，截至目前公司已将设备收回，并于2013年冲回2013年度销售收入，转回2013年度销售成本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与奥赛轮胎签订的《补充协议书》；
- 2、软控机电与奥赛轮胎签订的《补充协议书》；
- 3、软控精工与奥赛轮胎签订的《终止协议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3年4月26日